

大足区老旧住宅增设电梯表决结果

大足区龙滩子镇（街） 连二坡 社区 三片区 小区 6 栋 3 单元增设电梯事宜全体业主均已知悉。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组织表决，参与表决的业主共 14 人（户），占本栋（或单元）业主总数的 100 %，参与表决的业主中，共有 13 人（户）同意本栋（或单元）增设电梯，占参与表决人（户）数的 93 %；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共 1190 m²，占本栋（或单元）专有部分总面积的 100 %，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中，同意增设电梯的共 1105 m²，占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的 93 %。表决同意的人数和专有部分面积占比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，对增设电梯事宜表决通过。

附件：大足区老旧住宅增设电梯表决记录表

龙滩子街道连二坡社区居委会经办人签字：永有桂

龙滩子街道连二坡社区居委会负责人签字：陈新

龙滩子街道连二坡社区居委会盖章确认：（盖章）

2025 年 2 月 21 日